

# 党政机关标识审核流程

党政机关标识申请由机构编制部门进行审核，包括线上审核和纸质资料审核两个部分。

## 一、在线审核

登录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站审核管理平台（gl.conac.cn），页面左侧菜单选择待办工作-网站审核，进入网站审核列表页面。



点击“网站开办申请审核”按钮。

网站名称	挂标位置	用户账号	开办主体名称	单位类型	审核状态	提交时间	操作
...人民政府网	网络红页	...	...人民政府	党政机关	待您审核	2016-09-05	<a href="#">网站开办申请审核</a> <a href="#">修改机构信息</a>

## 1、 审核单位资质

01. 审核单位资质

02. 审核联系人

03. 审核网站名称

04. 审核域名名称

开办主体名称：长汀县涂坊镇人民政府

系统类别：政府

单位类型：党政机关

开办主体职能：按照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推进海峡两岸经济区建设的要求，以建设服务型、法制性政府为目标，立足“服务、引导、协调、管理”，努力提高镇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下一步

审核单位资质相关信息，如填写项目审核不通过，点击错误按钮(如图所示)。完成单位资质审核后，点击“下一步”按钮。

- 开办主体名称：应与国家机关批准的机构名称完全一致。
- 单位类型：填写内容应当与机构编制部门批准的内容相一致。
- 开办主体职能：填写内容应当与机构编制部门批准的内容相一致。

## 2、 审核联系人

审核联系人相关信息，点击“下一步”按钮。



01.  
审核单位资质

02.  
审核联系人

03.  
审核网站名称

04.  
审核域名名称

开办主体名称：

网站主要负责人： ✓ ✕

负责人固定电话： ✓ ✕

网站申请经办人： ✓ ✕

经办人固定电话： ✓ ✕

经办人手机： ✓ ✕

经办人电子邮箱： ✓ ✕

所属区域：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上一步](#) [下一步](#)

### 3、 审核网站名称

01. 审核单位资质

02. 审核联系人

03. 审核网站名称

04. 审核域名名称

开办主体名称： 某某市人民政府

网站名称： 某某市人民政府网 ✓

挂标位置： 网络红页

网站简介： 某某市人民政府网，是某某市人民政府的官方网站，是政府与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网站将通过多方面宣传党和国家的政策、方针，认真倾听人民群众心声，深入群众，了解群众，为人民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一同努力脱贫致富，发展经济，建设美丽某某。

网站名称原则：

1. 中文的网站名称总长度不超过31个字符
2. 以机构全称、规范简称作为网站名称时，应当与国家机关批准的名称相一致
3. 以机构习惯简称作为网站名称时，应当与习惯称谓相一致
4. 以其他名称作为中文网站名称时，含义应当与职能或业务范围相一致
5. 当使用英文网站名称可能出现引起歧义或混淆时，应当冠以行政区划或核心职能加以区分

上一步 下一步

审核网站名称相关信息，如填写项目审核不通过，点击错误按钮。完成网站名称审核后，点击“下一步”按钮。

- 网站名称：必须与其职能范围、宗旨和业务范围相符，应当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中文网站名称

以机构全称、规范简称作为中文网站名称时，应当与国家机构批准的名称相一致。

以机构习惯简称作为中文网站名称时，应当与习惯称谓相一致。原则上包括行政区划、所属行业（教育、科技等）、组织形式（院、所、校、中心等），能从字面上明显分辨出为申请单位名称，不易与其他单位名称相混淆。

以其他名称作为中文网站名称时，其含义应当与其职能或业务范围相一致。

注：当注册的中文网站名称可能出现引起歧义或混淆时，应当冠以行政区划或其核心职能加以区分。

## 英文网站名称

以注册单位的英文名称作为英文网站名称时，英文网站名称应当与国家机关批准的英文名称的首字母顺序组合相一致，如：政务和公益机构域名注册管理中心（CONAC）；

以注册单位的机构全称、规范简称、习惯简称的汉语拼音全称或其首字母缩写作为英文网站名称时，应当与该机构相应名称的汉语拼音全称或其首字母顺序组合相一致，如：中央编办(zhongyangbianban 或 zybb)。

- 网站简介：填写网站开办主体名称、宗旨、目的及内容等。

## 4、 审核域名名称

01. 审核单位资质	02. 审核联系人	03. 审核网站名称	04. 审核域名名称
开办主体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浙江省人民政府"/>			
申请的中文域名： <input type="text" value="浙江省人民政府.政务"/>			
中文域名： <input type="text" value="浙江省人民政府.政务"/> <span>✓</span> <span>✕</span>			
英文域名： <input type="text" value="zhejiang.gov.cn"/> <span>✓</span> <span>✕</span>			
<b>网站名称原则：</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中文的网站名称总长度不超过31个字符</li><li>2. 以机构全称、规范简称作为网站名称时，应当与国家机关批准的名称相一致</li><li>3. 以机构习惯简称作为网站名称时，应当与习惯称谓相一致</li><li>4. 以其他名称作为中文网站名称时，含义应当与职能或业务范围相一致</li><li>5. 当使用英文网站名称可能出现引起歧义或混淆时，应当冠以行政区划或核心职能加以区分</li></ol>			
编办审核意见： <input type="text"/>			
<b>编办审核意见：</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地方编办审核意见说明</li><li>2.如无其他意见可不填写</li><li>3.编办审核意见字数限定500个汉字以内</li></ol>			
<a href="#">上一步</a>		<a href="#">提交审核结果</a>	

审核中、英文域名，如审核不通过，点击错误按钮，点击“提交审核结果”按钮。

- 中文域名填写本单位注册的“.政务”中文域名。
- 英文域名填写本单位注册的“.gov.cn”域名，不建议填写其他英文域名。

## 二、纸质资料审核

收到党政机关的申请表和申请函等纸质资料后，登录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站审核管理平台（gl.conac.cn），页面左侧菜单选择待办工作-网站审核，进入网站审核列表页面。

网站名称	挂标位置	用户账号	开办主体名称	单位类型	审核状态	提交时间	操作
...	自建网站	...	...	党政机关	审核通过	2016-05-24	<a href="#">发放网站标识</a> <a href="#">修改机构信息</a>
...	自建网站	...	...	党政机关	审核通过	2016-12-15	<a href="#">发放网站标识</a> <a href="#">修改机构信息</a>

点击“发放网站标识”按钮，页面提示“是否已经确认收到单位递交的申请表和申请函相关资料”，点击“确定”按钮。



审核资料内容，选择审核结果，提交确认。

